

翻译目的论视角下的良品《爵士时代故事》译本分析

耶斯太·拜克希
新疆大学

DOI:10.12238/mef.v8i3.11104

[摘要] 《爵士时代故事》是弗朗西斯·菲茨杰拉德创作的一部经典的小说集,由11个章节所组成。虽然其中的小说最初是以通俗小说的形式出版的,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其价值与历史意义才真正体现出来。小说以角色所遭遇的传统观念与现代意识的冲突为主线索,描述了美国人民在爵士时代中的社会意识形态及其变化。本文从分析鉴赏良品的译本出发,探讨在目的论视角下的文学翻译。

[关键词] 菲茨杰拉德; 爵士时代故事; 翻译目的论; 良品

中图分类号: H159 文献标识码: A

An Analysis of the Translation of Tales of the Jazz Age (Liang Pin Vers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Skopos Theory

Yesitai Baikexi

Xinjiang University

[Abstract] Tales of the Jazz Age is a classic collection of novels written by Francis Fitzgerald, consisting of 11 chapters. Although the novel was initially published in the form of the popular novel, their value and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were truly realized over time. The novel depicts the social ideology of the American people in the Jazz Age and its changes based on the conflict between the traditional concepts and modern consciousness encountered by the characters. This article explores literary translation from a purposive perspective by analyzing and appreciating Liang pin's translation work.

[Key words] Fitzgerald; Tales of the Jazz Age; Skopos Theory; Liang Pin

前言

《爵士时代故事》作为菲茨杰拉德的短篇故事集,深刻地描绘了爵士时代的社会背景。这本小说集所包含的故事情节引人入胜,寓意深远,具有很强的艺术感。与《了不起的盖茨比》相比,《爵士时代故事》的译本相对较少,而且良品的译本传达的内容和思想更加忠实于原作,因此我们集中分析了良品的译本。翻译目的论是翻译学研究中的一个核心分支,其核心思想是采用目标明确的标准来制定译文的翻译策略。在翻译摘要、指导原则和规则的引导下,帮助译者完成目标文本的翻译工作,并在译本赏析中使用这些准则是非常合适的。因此,本文将从翻译目的论的视角出发,对良品的《爵士时代故事》译本进行深入的分析。

1 菲茨杰拉德与《爵士时代故事》

弗朗西斯·斯科特·基·菲茨杰拉德不仅是20世纪美国的著名作家和编剧,同时也被誉为爵士时代最杰出的文学家之一。《爵士乐时代的故事》被誉为菲茨杰拉德的杰出之作之一。《爵士乐时代故事》阐述了菲茨杰拉德对于美国的传统思维和当代观念的独到见解。《爵士乐时代故事》深入探索了在社会变迁的

背景下,年轻一代如何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应对传统思维与现代观念之间的碰撞,以及如何重新塑造他们的价值观和道德准则,以追求生活的完美^[1]。

《爵士时代故事》情节生动,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和深刻的意义,生动地描绘了年轻一代在梦想、追求、爱情、痛苦、失望、困难和困惑方面的复杂经历。这本书浓缩和折射了爵士时代的特征,高度戏剧化了传统观念与现代意识之间的激烈冲突^[2]。在《爵士时代故事》中,菲茨杰拉德从爵士时代的社会意识形态角度提出了自己的观点。《爵士时代故事》中的人物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支持传统观念的人,另一类是倡导新时尚意识的人。菲茨杰拉德展示了他对传统婚姻价值观与时尚婚姻价值观之间冲突的发现,他指出社会意识形态在婚姻价值观方面的两极分化确实存在,根据这两个明显不同的特征,这反映了传统家庭观与现代家庭观之间的冲突,是坚持传统婚姻观念还是接受享乐主义的主流趋势。菲茨杰拉德试图通过塑造支持传统观念或现代意识的人物来唤醒人们对新社会意识形态的意识。菲茨杰拉德可以说是毕生致力于创作这些优秀作品的最伟大的作家之一。良品译版《爵士时代故事》在2017年出版于深圳报业

出版集团,下文主要根据翻译目的论分析这一译本。

2 翻译目的论

翻译目的论是一种重要的翻译理论,它强调翻译目的对翻译行为的影响。翻译目的论起源于20世纪70年代的德国,主要代表人物有汉斯·弗米尔(Hans Vermeer)、贾斯塔·赫兹·曼塔利(Justa Holz-Manttari)等。该理论的提出打破了传统翻译理论中以原文为中心的观念,强调翻译的目的和译文的功能。目的论的诞生标志着翻译研究的重点从源语向目标语转移,从译文与原文的对等转向译文的功能和目的。它强调了翻译的交际功能和目的,为翻译实践提供了新的视角和方法^[3]。

汉斯·弗米尔将“目的”的概念应用于翻译过程,指出翻译是一种有目的的跨文化交际行为,强调“目的”在整个翻译行为中的决定性作用,并断言翻译方法是由翻译目的决定的^[4]。因此,目的论认为翻译不是语言学派所倡导的一对一的语言迁移活动,目的论也不是语言学派追求的互惠。相比之下,目的论将整个翻译行为置于跨文化交际和行为理论之下。换句话说,翻译行为应该根据目标语言接受者的期望和特定的翻译目的,在目标语言的特定语境和文化中进行。翻译活动中有两种不同的文本:原文和译文。弗米尔认为,翻译文本和原文之间存在一种关系,这种关系受翻译目的的支配^[5]。弗米尔从三个层面描述了翻译的目的。首先,根据目的论,所有翻译活动的第一条规则是目的规则,即翻译应该能够在被翻译语言的语境和文化中以翻译接受者期望的方式发挥作用。在讨论翻译过程时,翻译的目的指翻译过程的目标;翻译的目的指翻译的功能。在讨论翻译形式时,其目的是指采用翻译形式的意图。其次,连贯规则意味着翻译文本必须符合语篇内连贯的标准,即翻译文本是可读和可接受的,并且可以被接受者理解,并且在翻译语言的文化以及使用它的交际语境中都有意义。最后,忠实规则是源文本和翻译文本之间应该存在语篇间连贯。这相当于其他翻译理论所说的对原文本的忠实,但对原文的忠实程度和形式取决于翻译的目的和译者对原文的理解^[6]。

3 翻译案例分析

下文将基于翻译目的论三原则对比并且赏析良品的《爵士时代故事》的译本。

3.1 小说标题翻译

本书由于是小说集,所以每篇故事都带有其自己的标题。而在标题中,不免用到了美国当地的俚语,所以在翻译中必须谨慎。翻译要遵循一定的忠实原则,尊重作者的写作意图及当地的风俗习惯。所以在翻译时,不能只专注于标题词汇的表层意思,需大量搜集资料,阅读平行文本,如果资料不全或无法翻译,则采用音译法和意译法。如例1与例2所示:

例1: Mr. Icky

译文: 伊奇先生

例2: The Jelly-Bean

译文: 橡皮糖

经过查阅资料,显示对于Mr. Icky没有相应准确的资料,而

icky在词典中译为:“讨厌的;粘的讨厌的”,在这种情况下,根据小说的上下文推断出此为人名,而不是形容此人的形容词,所以采取音译的方法,译为伊奇。比起意译,此处采用音译更能体现原作的生态。而例2中的Jelly-Bean也无法查阅到相关资料,也无法采用音译的方法,故选择意译,在词典中译为:“橡皮糖”,虽说过于直译,但是在原作中作者所表达的意思也是如此,此处的Jelly-Bean为主人公的代号。

但在译本中,也存在一些过于直译的问题,不仅没有传达出原作者的思想,反而传达了错误的信息。如例3和例4所示:

例3: The Camel's Back

译文: 骆驼的屁股

例4: O Russet Witch

译文: 红发女巫

在阅读平行文本,以及分析上下文后,根据目的论的原则,The Camel's Back的正确译法应为《骆驼的后背》;例4也是如此,根据目的论的忠实原则,其表达方式应与源文本保持一致,其正确译法应为《啊!赤褐色的女巫》。

3.2 节选分析

在原文中,作者经常使用长难句。而长难句的本质都是通过基本主谓结构、增加分句与短句等成分来扩展的。在翻译中,首先要保证尽可能呈现原文的内容和特点,遵循目的论的忠实原则,不能根据自己的想象随意翻译。因此,我们可以采用分译法,首先廓清句子成分的逻辑关系和修饰关系,然后通过拆分长句、重组、调整词序等方法灵活翻译句子。“拆分”就是“把整个英语句子拆分成几个部分”,关键是根据原句的语义组,采取切断关系代词、关系副词、平行词、过渡词等的方法,然后翻译整个句子。如例5所示:

例5: But it was too late. He had angered Providence by resisting too many temptation. There was nothing left but heaven, where he would meet only those who, like him, had wasted earth.

译文: 但太迟了。他抗拒了太多诱惑,从而激怒了上帝。除了天堂,万物都不复存在,在那里他只能遇到那些和他一样的人,枉费了世间生命的人。

原文中包含了由多个信息从句组成的复杂句子,作者通过信息的重组和顺序的重新安排,使得译文更符合目的语语用习惯。中西文化的表达方式是有所区别的。英语普遍采用被动语态,汉语则采用主动语态。从这一区别出发,英语被动句翻译中需要依据汉语表达习惯以及目的论中的目的理论原则选择是否对汉语被动句或主动句进行翻译,从而使得翻译更通顺、更自然。如例6和例7所示:

例6: As long ago as 1860 it was the proper thing to be born at home. At present, so I am told, the high gods of medicine have decreed that the first cries of the young shall be uttered upon the anaesthetic air of a hospital, preferably a fashionable one.

译文: 早在一八六零年, 小孩在家里出生还是挺正常的一件事。据闻, 如今那些伟如神祇的医学界高层已颁发法令: 新生儿的第一声啼哭应该响彻弥漫着麻醉剂气味的医院—而且最好是一家时髦的医院。

例7: Whether this anachronism had any bearing upon the astonishing history I am about to set down will never be known.

译文: 至于这一桩并不甚合时宜的事件是否跟我接下来要讲述的这段令人惊诧的历史有关, 则将永远是个谜了。

原文中的被动语态大多跟英语的表达方式相关。所以翻译的时候可以根据目的原则及连贯原则, 按照目的语语用习惯译成主动句, 将作者想要强调的观点进行翻译。

在文学文本翻译中, 译者应首要考虑以符合目的语读者, 重新表达原文的信息。这一过程不仅需要词汇转换, 还需要一些相应的策略来重组译文的衔接, 从而达到译文的连贯性。中西思维方式的不同导致了语言表达的逻辑差异。大多数情况下, 仅仅从句法层面分析原文是不可能理解原文的意思的, 这需要译者分析文本各组成部分之间的逻辑关联, 根据目的论连贯原则, 译文应调整原文的结构, 并适当添加或减少信息。如例8所示:

例8: They lingered for a moment just below the stoop, watching a moon that seemed full of snow float out of the distance where the lake lay. Summer was gone and now Indian summer. The grass was cold and there was no mist and no dew. After he left she would go in and light the gas and close the shutters, and he would go down the path and on to the village. To these two life had come quickly and gone, leaving not bitterness, but pity; not disillusion, but only pain. There was already enough moonlight when they shook hands for each to see the gathered kindness in the other's eyes.

译文: 他们在门廊下又逗留了片刻, 望着似乎被白雪覆盖的月亮从远方的湖泊中缓缓升起。夏日已逝, 时值初秋。草地上冷清的, 无雾也无露。他离去后, 她就会进屋点上气灯, 关上窗。而他, 则会沿着小路走到镇上去。对这两个人来说, 人生来去匆匆, 留下的不是苦涩, 而是遗憾; 不是幻灭, 而是苦恼。在他们执手

道别时, 月华满天, 透过月色, 两人都已清楚地看见彼此眼中积攒的善意。

经过调整的翻译不仅确保了文章的连贯性, 忠实地传达了作者的初衷, 展现了原文的文学魅力, 同时也满足了读者对西方文化的深入了解。这正表明, 在翻译的过程中, 翻译目的论的三大原则是相互结合、相互贯通的, 它们共同指导着翻译活动。

4 结语

通过此次案例研究, 我们可以认识到翻译目的论在文学翻译中的核心地位。无论翻译的形式如何, 都必须遵循翻译目的论的三大原则, 并准确地传达原文的核心思想。翻译目的论专注于文本类型的独特性, 译者在交际功能和功能翻译单位的语言标识的理解上可通过目的论得到改进, 从而提升翻译的效率。尽管目的论主要关注翻译的作用, 但为了实现翻译的目标, 有针对性的重写大幅度地削减了原文的作用。因此, 在实践目的论的过程中, 应根据译文选择正确的翻译方法与翻译策略。

[参考文献]

[1]王向阳.从《爵士乐时代的故事》看美国20世纪20年代青年的价值取向[J].名作欣赏,2020,(9):38-40.

[2]Potts,S.W. "Flappers,Philosophers and Fitzgerald: Youth and the Culture War of the Jazz Age" [M].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2005.

[3]Nord,C. Translating as a Purposeful Activity: Functionalist Approaches Explained[M].Shanghai: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2001.

[4]邓海涛.翻译目的论视域下的译者主体性研究[J].沈阳师范大学学报,2019,(6):135-139.

[5]陈静.浅析翻译目的论三原则及其在翻译实践中的应用[J].海外英语,2016,(9):89-90.

[6]Vermeer,Hans.J.Skopos and Commission in Translation Actions[C].Lawrence Venuti.The Translation Studies Readers. London:Routledge,2000:221-232.

作者简介:

耶斯太·拜克希(1997—),男,新疆人,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英语笔译。